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臺灣期貨交易所100年度研究報告提要表 | 填表人：顏含容填表日期：100年12月15日 |
| 研究項目 | 國外股票期貨或選擇權上市可行性之研究 |
| 研究單位及人員 | 研究單位：臺灣期貨交易所研究人員：顏含容 | 研究時間 | 自100年1月1日至100年11 月30日 |
| 報告內容提要 |
| 壹、研究內容重點 1. 全球主要交易所之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交易概況。
2. 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之潛在需求分析。
3. 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之經濟效益與公共利益分析。
4. 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之研議項目及配套措施。
5. 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之可行性分析。
6. 結論與建議。

貳、結論與建議事項1. 我國交易人投資國外證券之交易金額達相當規模，且具成長趨勢，具有潛在之避險需求。本公司若掛牌國外股票期貨暨選擇權，可提供國內交易人便利且交易成本低之國外股票交易、避險管道，增進交易人之交易彈性及資金運用效率，使我國期貨市場商品線更加多元完整，並有助於提升我國期貨市場之國際化程度。
2. 我國金管會已於2011年3月15日簽署國際證券管理機構組織諮商、合作與資訊交換多邊瞭解備忘錄（IOSCO MMoU），簽署會員間能依法進行資訊交換、協助調查等跨境監理合作，目前已簽署MMoU的國家共計80個，包括：美國、英國、日本、香港等，本公司如以該國家之交易所掛牌證券作為股票期貨暨選擇權標的，亦可取得相關監理資訊。
3. 考量各國金融監理水準，為保障我國交易人權益，建議以歐、美、日或香港等金融監理制度完善地區之證券為交易標的，並以國人較為熟悉之股票為優先考量之掛牌標的，選擇具國際知名度、市場代表性、規模較大或與我國產業相關的股票。
 |

附註：一、報告內容提要應包括下列二部分：

（一）研究內容重點

（二）結論與建議事項

二、本提要表須附電子檔